

漫天大雪中坚守在马路上

昨日全市出动交警3168人次、警车1056辆次,保障群众安全出行

本报记者 代苗苗 本报通讯员 沧交宣 摄影报道



12月13日起,我市出现持续降雪天气,为群众出行带来不便。市公安交警支队全员上岗,民警辅警不惧寒冷,加强对我市中心城区主次干道及国省道、县乡道等重点路段的巡逻管控,积极救助受困群众,全力保障道路畅通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按照市公安局统一部署,全市公安交警部门强化应急值守、协调联动、信息发布、路面管控等各项措施,实施高效管控、精准管控、差异管控。

全市公安交警部门按照“控车流、控车型、控车道、控车速、控车距”的要求,加强对重点车辆的管理,同时加强城市早晚高峰交通指挥疏导,通过交通信号灯、路面机动警力合力,科学调配交通流量、流向,严防出现长时间、大范围拥堵。

针对路面积雪结冰的情况,执勤交警到路面清扫积雪,加大便民服务水平,积极救助群众,为群众排忧解难。

昨天8时30分,一辆小型汽车突发故障,在青县南环铁路涵洞内“趴窝”。青县公安交警大队一中队交警发现这一情况后,合力将抛锚车辆推至路边安全地带,保障道路畅通,并帮忙联系救援车辆。

昨天14时32分,海兴县公安交警大队海丰中队交警接到一名大车司机报警求助。海兴海丰高速口因大雪关闭,他的车辆长时间停留后发生故障。交警立即联系修车工人,协助这名司机修好车辆。

昨天14时55分,盐山县公安交警大队五中队交警巡逻时,发现一名外卖员停在盐山县千童大街与庆云路交叉口便道动弹不得。经询问,外卖员送餐时电动车突然没电了,同事们也在送餐,他不便将订单转出,一时不知该怎么办。交警先让外卖员联系顾客说明情况,接着用警车载外卖员赶回公司,第一时间给电动车换上了新电瓶。

据悉,我市昨天共出动交警3168人次、警车1056辆次,开展各类救助138起。全市未发生人员死亡的交通事故。

公安交警提醒群众注意防寒保暖,外出尽量选择公共交通工具,自驾出行提前规划时间、路线,驾车时牢记“降速、控距、亮尾”,时刻注意出行安全。

